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切实履行职责，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1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一）受新冠肺炎疫情持续影响，经营业绩未能恢复到疫情前水平

2021 年的旅游市场在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等多重压力下，出境游、入境游暂停，跨省游半停，文旅复苏仍面临诸多困难。作为疫情冲击最为严重的旅游企业，针对全国疫情防控常态化和文旅产业不断复兴共存的新形势，公司严格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要求，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两手抓，做到“疫市共存、稳步复苏”，通过保现流、压成本、促经营、拓融资、落项目、稳队伍，最大程度抢抓收入增长，保障企业发展实现“软着陆”。公司总体上仍处于恢复期，在疫情的持续冲击下经营业绩未能恢复到疫情前水平。

本报告期，公司共接待游客 402.54 万人次，同比增长 1.78%；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874.07 万元，同比下降 6.39%，营业总成本 44,796.24 万元，同比下降 7.78%，营业利润-22,898.91 万元，同比减亏 6,221.28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269.18 万元，同比减亏 5,376.31 万元。

（二）抓住机遇，助力桂林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

2021 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公司将抓住桂林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的机遇，努力打造世界级的精品景区和旅游品牌，助力桂林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公司控股股东桂林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将作为“项目孵化器”，由其整合优质旅游资源，以桂林全域旅游升级和漓江景区开发为抓手，培育、孵化优质资产和项目注入公司；公司将利用上市公司资本平台加快推进对优质项目上市融资，实现“资源-资产-资本”的良性循环。

下一步，公司将以深化企业改革、完善资产经营、加强资本运作、打造优质品牌作为发展重点，发挥上市公司优势，优化景区、酒店、游船三大核心板块，探索新业态投资和打造，全面构建公司新发展格局。

（三）发挥上市公司优势，全力推进再融资工作

公司 2020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等议案，公司本次拟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0,803 万股，发行价格为 4.4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47,857.29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桂林市国资委批复。

2021 年 6 月 25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即将到期，为确保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顺利推进，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即自有效期届满之日（2021 年 10 月 29 日）起延长至 2022 年 10 月 29 日。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尚未完成。

（四）坚持营销创新，推进市场渠道开拓

1. 新媒体营销有突破

公司营销中心成立新媒体工作室，与桂林旅游学院艺术设计系开展校企合作，建立实习基地，创建自有 IP“旅小北”，联合快手平台，打造公司自媒体创作矩阵。聘请快手职人创作 7000 余条短视频，争取快手平台免费流量 1.28 亿次，为景区宣传曝光 1.5 亿次。

2. 新产品研发有创新

公司投资建造的广西首艘五星级新能源豪华游船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成功启航，标志着桂林漓江游览进入五星时代，以漓江为核心的高品质生态旅游圈持续升级。下一步将大力整合提升漓江游船运力及占比，着力在服务品质提升、游船清洁能源技术以及高端五星级游船品牌打造等工作上不断努力，保护漓江流域生态环境治理，打造漓江游览名片，成为具有影响力的水上游览第一品牌。

开发研学游、亲子游、疗休养游和红色旅游等热门产品。

抓住“两会一节”、“红军长征论坛”等节会活动，推出春季小康欢乐游、桂花温泉季、精品红培等特色线路。

采取直播带货、预售、秒杀等活动提高产品销量。

3. 跨界合作有新招

“旅游+交通”方面，与招商公路桂林公司合作，打造具有全国标杆示范作用的桂林文旅高速公路；“旅游+美食”方面，与统一企业、桂林三养胶麦生态食疗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合作推出公司联名款桂林米粉在全国发售。

4. 一城游运营有力度

公司控股子公司桂林一城游旅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城游公司”）在知名 OTA 平台开设“桂林旅游旗舰店”，通过飞猪平台配合景区开展扫码预约入园，聚合流量变现。

5. 下属企业抓经营、出实招

公司独资子公司桂林两江四湖旅游有限公司升级游船水上餐厅，增加夜茶船产品，将“游船+美食”完美融合。

公司控股子公司桂林荔浦银子岩旅游有限公司采取措施多方开拓客源，收入同比增长 53%。

公司独资子公司桂林漓江大瀑布饭店有限责任公司重点跟进公务接待，政务订房同比增长 32%。

公司控股子公司桂林龙胜温泉旅游有限责任公司打造疗休养项目产品，接待区内外疗休养职工上千人，其中心酒店获批广西区职工疗休养基地；中心酒店适老化改造项目已获广西区发改委批复，获得中央预算资金 411 万元，龙胜温泉景区进行适老化改造提升将于 2022 年启动。

公司独资子公司桂林旅游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与桂林市部分学校签订春秋游用车协议，有效拓宽营销渠道。

公司独资子公司贺州温泉旅游有限责任公司已完成泉池区改造提升规划方案和可研报告，计划 2022 年开展温泉泉池区提升改造。

（五）改革创新聚动能，内控管理增实效

1. 企业改革促进经营管理全面提升

公司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与桂林医学院开展校企合作，共同培养“旅游+健康”复合型人才。

2. 安全综治和服务质量保稳提质

落实创城工作常态化，助力桂林市顺利通过全国文明城市测评，琴潭客运站被列为桂林市创城标杆。组织企业开展防洪抢险、消防疏散、山林防火等预案实操演练 20 余次，提高企业应急处置和救援能力。公司下属相关企业出色完成党和国家领导人及俄罗斯外长拉夫罗夫在桂林考察会晤等重大接待任务，树立了公司良好形象，受到上

级的表彰和嘉奖。

3. 内部管理和信息化建设不断增强

对重点工作持续督察督办，推动行政效能提升。业务接待费用同比下降 30%，办公用品费用下降 3.5%。拟订档案信息化建设技术方案，扎实推进企业信息化建设。在桂林日报、晚报等官方媒体以及主流网媒刊登宣传稿件 50 余篇，宣传公司各项重点工作，不断提升企业品牌形象。

二、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公司董事会召开了六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

本次会议于2021年3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举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向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承诺函》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相关公告刊载于2021年3月3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二）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

本次会议于2021年4月22日在桂林市翠竹路35号天之泰大厦12楼1221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3.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5.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 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 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相关公告刊载于2021年4月24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三）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

本次会议于2021年4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刊载于2021年4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或巨潮资讯网。

（四）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

本次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在桂林市神龙谷景区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
2. 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相关公告刊载于2021年8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五）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

本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举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相关公告刊载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六）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六次会议

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刊载于2021年10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或巨潮资讯网。

三、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21 年，公司共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2 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召开时间是 2021 年 4 月 22 日，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向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承诺函》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相关公告刊载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二）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召开时间是 2021 年 5 月 18 日，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4.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相关公告刊载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三）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召开时间是 2021 年 10 月 28 日，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相关公告刊载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陈亮	6	2	4	0	0	否	3
刘红玉	6	2	4	0	0	否	2
马慧娟	6	1	4	1	0	否	1
于西蔓	6	2	4	0	0	否	3
邹建军	6	1	4	1	0	否	2

2021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马慧娟独立董事因公务原因请假未出席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刘红玉独立董事因出差，未出席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邹建军独立董事因疫情防控管制请假，马慧娟独立董事因出差请假，未出席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度，我们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认为这些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2.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规程》等的规定或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了宝贵的专业性建议，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0 年度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资金占用情况和执行规定情况、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和执行规定情况、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期限、关于一城游公司与桂林旅游发展集团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旅发展”）签署《景区门票线上渠道独家销售协议书》等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出具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2021年8月26日，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控股股东旅发展代公司培育项目（漓江东线旅游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查。

五. 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 战略委员会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由13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5名独立董事，8名董事，召集人由董事长李飞影先生担任。2021年，公司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董事会通过的工作职责切实履行职责。

2021年8月26日，战略委员会委员对漓江东线旅游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查，同时在桂林市神龙谷景区会议室召开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1年第一次（扩大）会议，分析讨论漓江东线旅游项目。

漓江东线旅游项目是公司控股股东旅发展代公司培育项目之一。公司战略委员会成员听取了旅发展关于漓江东线旅游项目的基本情况及进展情况汇报，并进行了深入分析与讨论，为公司的发展战略提出了宝贵的建议和意见，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2. 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3名独立董事，2名董事，召集人由独立董事刘红玉女士担任，其为会计专业人士。

2021年及公司2020年度报告编制期间，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有关规定切实履行职责。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与公司及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关注公司发布的业绩预告及关键审计事项等公告。

在公司2020年度报告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审计前，公司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并在约定时限内督促其提交审计报告；同时，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编制的2020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其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再次审阅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对审计报告中的关键审计事项进行了审阅，认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会计报表

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委员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2020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核。

审计委员会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及其执业质量做出了全面客观的评价，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严格遵循执业准则，尽职尽责，圆满完成了本公司2020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提名委员会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4名独立董事、3名董事，召集人由独立董事马慧娟女士担任。本报告期，公司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董事会通过的工作职责切实履行职责。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4名独立董事、3名董事，召集人由独立董事陈亮先生担任。本报告期，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董事会通过的工作职责切实履行职责。

2021年3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报酬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报酬以《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奖励实施方案》为基础，综合考虑2020年度旅游行业实际状况、公司发展情况确定。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9日